

诗韵悠悠

季振华

往事悠悠

我的人间

一个人

一个人,把黑夜白天颠倒着过
在中午吃早点,在傍晚吃午饭
一个人,把一只甲虫当成自己
在一盆绿萝的辽阔世界里漫游
一个人,面对一个菜举杯
吃喝成一桌丰盛的大餐
一个人,在大街小巷里行走
想象成游历名山胜水
一个人,挤在人堆里
把所有人当作前呼后拥的朋友
一个人,对自己专横跋扈
呼来喝去,随意差遣
一个人,是孤家寡人的君王
把没有声息的家
当作唯我独尊的王朝

人间辽阔

每一次出门
都像赶赴一个告别一次相逢
人间辽阔,到我这里
只是一个个相识和不相识的人
只是一个个细小的事物

我身无长物,却心有所系
一路所遇,令我悲伤,也令我欣慰
命里注定的,
难以挽留亦不可拒绝
一声鸟鸣,
一声狗叫,
一声人的呼唤
听见了,我会在心里给一个应答
没什么,我只是不想让这个人间
和我一样,总是得不到回应

玩具狗

以为是一条真的狗
蹲在垃圾箱旁边
白色的卷毛还算干净
一双憨态可掬的眼睛
不知忧愁地看着过往的行人
只是,不管它在这里待多久
都不会被领回去了
也许它身上还留着主人的气息
也看不出它有多少伤心
它心里或许还有几分宽慰——
幸好自己是只玩具狗
但我怎么看,都觉得

它是条货真价实的狗

夕阳

夕阳落下去了
不舍、眷恋,烧红了天空
它配得上这宏大的葬礼——
夜色,在天地间悬挂黑纱
遍地灯火,仿佛香烛

菜场

看见我走过去
卖冬瓜的叫我阿哥
卖茄子的叫我兄弟
再往前走,
我成了卖桃小哥的大伯
成了守着西红柿的小姑娘的爷爷
他们随口而出,语气自然
我像来到前世的故乡
遇到了许多不曾见过的亲人
他们守在这里,是等着和我重逢
多好的地方啊,如果它不是菜场
没有交易时的锱铢必较
这里该是最温情的人间

竞争致残

北风

一个人的生死里,似乎总离不开一个“场”字,考场(也叫试场)、赛场、职场、商场、官场、市场、情场、赌场、战场等等,就是到了最后,又要归于坟场。这样的“场”,其实就是一块竞争之地。生前的各个场合充满着竞争,到了人生的终点站——坟场,竞争该平息了吧,但是,坟地也有地块贵贱、朝向好差、地势高低、面积大小等等分

别,照样充满强弱高下之争。人一生竞争,得到什么?我的概括是,竞争导致了许多人的“残缺不全”。人生首场大的竞争,当是读书。看似这样的竞争,充满公平,因为那里有一个公正无比的考场。然而竞争些什么呢?往往就是些片面的东西,而且还错把片面当全面。这样的教学,学生从校园里走出来不成为“残废患者”便是一块特殊材料了。成人所居的职场、商场、官场等,惊涛骇浪,硝烟弥漫。不少人在这样的环境里,不要脸面,不择手段,成了精神的、道德的残疾人。更多的人自然不是这种恶劣角色,但是

如职场、商场、官场这样的错综复杂的竞争,令人心力交瘁,一个人容易被扭曲,称得上思想的、精神的完全健全者,很难。

不少竞争,给人们乃至人类带来的是一片残败景象。其中,只是概括出一句“竞争致残”已经不算尖锐了。伤害人类本身的竞争,其实是我们所不该鼓励的。眼下人世间的许多竞争,其实是需要人们用理性去做一番清理的。



特的话语习惯与语言系统,也创造出了大量表意深刻、内涵丰富的俚言俗语。

最近又传来喜讯,这些来自乡野,出自乡民之口的俚言俗语,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已经正式申遗成功。本来散落乡野的民间俗语,被赋予传统文化的内涵而登了堂、入了室,这让我这个客居他乡的游子,也感受到了一份自豪与荣耀。

打开书页,我饶有兴致地重温这些耳熟能详、亲切生动,又富于哲理的话语来。阅读着,品味着,我时而会心一笑,时而拍案叫绝。

慢慢地,往事又渐次在脑海里翻腾起来。记得小时候父母以及乡里的长者,常常用这些俚言俗语来教育我们。

那时家里条件不好,但父母亲总教育我们不要攀比,要懂得恋家爱家。母亲讲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别人家的金窝银窝,也比不上自己家的狗窝”。还有一句话,也是父母和乡里的长者时常挂在嘴边的:“出门一里,不如家里”。这两句话的意思无疑说家的美好。

我就是这样阅读着、回忆着,完全沉浸在这一“言”一“语”所传递的那片浓浓的乡情中……时间在悄然流逝,但我一点也不倦怠,反倒是如醉如痴、欲罢不能了呀。这些门类众多,流传广泛的俚言俗语,读来依然是如此亲切。许多次,我的眼前似乎幻化出一位家乡的智慧老者,就端坐在我的面前,给我娓娓道来,循循善诱。

此刻,我的双眼湿润了。是的,我展读的每一“言”,每一“语”,是那么朴实无华,却是那样深刻而睿智。文如其人,言为心声。没错,这是家乡人的风格,这风格让我钦佩,也让我温暖……

“偷桃”落水

徐平

“偷桃”一词,最早可能出现在中国神话故事里,西王母种桃,三千年一结子,东方朔曾三次偷食,乃被谪降人间。也曾出现在柳宗元《摘櫻桃贈元居士时在望仙亭南樓与朱道士同处》诗“蓬萊羽客如相訪,不是偷桃一小儿。”

说来惭愧,童年无知时,我也曾在乡下“偷”过桃吃,还差点丢掉小小性命,每每想起此事,总会汗毛淋淋。

在崇明农村,多数人家宅前宅后,田间沟边,或多或少会种上一些果树,既可点缀宅边环境,又可采摘给人解馋,一举两得。其中不乏也有桃树,桃子便是乡下最为常见的一种水果。

儿时,我被寄养在奶娘家。有一次奶娘带我串门时,就瞅见西宅唐家东山头沟边,有几棵桃树,其中有一棵翠绿繁茂,桃红色艳,个儿也大,令我垂涎三尺。趁着奶娘与大人间拉

家常闲聊之际,我就溜出去了,找了宅上几个小伙伴,去采桃子吃。桃子仿佛存心与我们这些小伙伴作对似的,又大又红的桃子,要么长在树的最高处,伸手够不到;要么长在树枝的延伸处,直至宅沟中间,使你鞭长莫及。要是大人采摘,小事一桩,但对于我们小孩来说,却只能“望桃兴叹”。

因为是我约小伙伴们来采桃的,自然由我出头。在小伙伴们的相助下,我爬上树左左右右地忙乎起来,准备去摘树枝梢头那个最红最大的桃子。我不顾一切往前爬,只觉得腿一软,脚一滑,不慎跌落在宅沟里。好在唐家宅沟不是很深,大人及时相救,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其实崇明乡间民风淳朴,小孩子想吃几个桃子,大人自会摘来,无人会上纲上线与“偷”字挂钩。但那时偏我逞能,要自己去“偷桃”,直到那次落下水后,我就再也不敢了。

漫卷书话

他的目光曾深情投向崇明

周惠斌

研读上世纪前半叶的中共党史,可以惊喜发现,因为中国革命,一代伟人毛泽东曾与崇明数度交集,在1918年至1944年的26年间,先后3次将深情和关注的目光投向长江入海口的崇明岛及其人或事……

1913年,毛泽东考入湖南第一师范学校,时年20岁,胸怀大志,放眼寰宇,矢志求索,探寻真理。1915年5月,毛泽东拟名“二十八画生”,引用《诗经》“愿嘤鸣以求友,敢步将伯之呼”句,张贴《征友启事》。就读于长沙第一联合中学的罗章龙获悉后,化名“纵宇一郎”写信表示愿见一面。数日后两人相晤,言谈甚欢,引为知己。1918年4月,新民学会推举罗章龙由上海赴日本留学,毛泽东在长沙北门外平浪宫赋诗《七古·送纵宇一郎东行》为其饯行。诗的末尾,以“平浪宫前友谊多,崇明对马衣带水”一句,意指崇明与日本不过咫尺之距,期盼海内知己,天涯比邻,寄勉怀抱相同理想的好友鲲鹏展翅,成就经天纬地的革命事业。这也是目前可知的毛泽东首次写到崇明、提及崇明的一篇诗文。

20世纪20年代初,崇明西沙(今海桥、三星一带)约有5万亩农田,地主设仓收租,佃农饱受剥削,苦难深重。1921年8月,崇明遭遇特大风潮雨袭击,西沙沿江堤岸决口,田禾被淹,收成剧减,地主却提出“荒不减,熟不拖”,勒令佃农交租。9月30日,西沙各圩佃农在庙镇汇合后冲向县城,要求县署减租。10月29日,各圩集合佃农4000余人围攻严家仓。11月13日,上万佃农涌进县城,逼迫县署同意按原租额四折交租。这场声势浩大的农民减租斗争,史称“西沙田革命”。1926年10月,毛泽东在广州主办农民运动讲习所期间,经崇明学员陆铁强、俞甫才介绍,进一步了解了崇明西沙佃农不堪地主剥削、揭竿而起的斗争经过。随后,在中共中央机关刊物《向导》第179期上,以笔名“润之”,发表《江浙农民的痛苦及其反抗运动》,文中例举:“崇明,长江之一岛,岛之全域为崇明县,均长江泥沙沉淀冲积而成。岛之四周年涨新沙,因此沙田甚多,佃农甚多……此地地主剥削佃农非常厉害……秋收后每千步田要纳租谷500斤甚者500斤以上……农民之破产者年年有之。此地农民曾在民国十

一年(注:应为民国十年)起了一个暴动……大闹县署要求减租……今年(注:1926年)江苏遭了普遍的旱灾……地主且以“佃业维持会议决”以欺农民,于是农民恨地主益深,暴动又将发生了。”高度赞扬崇明西沙农民“田革命”。

中国共产党在陕北建立革命根据地后,加大生产建设,迫切需求大量石油。1941年,崇明籍原港东乡人陈振夏(1904—1981)临危受命,出任延长石油厂厂长。1943年,陈振夏率领干部职工不屈使命,生产原油1279吨,取得历史性突破,延长石油厂因此赢得“功臣油矿”的美誉,厂长陈振夏也盛名远播。1944年5月22日,毛泽东为陈振夏亲笔题词:“埋头苦干 为陈振夏同志书”,表彰他为延安石油供应所做的杰出贡献。同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举办的招待会上做《共产党是要努力于中国的工业化的》的演讲,再次高度赞誉陈振夏艰苦奋斗的精神。5月25日,陈振夏被边区政府授予“特等劳模”(全国共有8人)称号。

毛泽东没有到过崇明岛,但其风雷激荡的一生,在历史的风云际会中,却将深情的目光关切地投向崇明岛——送别罗章龙,赠诗首提“崇明”;关注田革命,著文刊载《向导》;赞誉陈振夏,题词“埋头苦干”。或为志同道合的好友,或为穷乡僻壤的农民武装斗争,或为陕北根据地的创业者,一诗一文一题词,无不关乎中国革命的发展和进程。或许这样的目光不仅仅以上3次,然而即便这3次,亦足以载入崇明“史记”当中!



▲图为刊物《向导》



风景(油画) 姚伟超

特色崇明

一“言”一“语”桑梓情

徐亚斌

承蒙老友美意,送了我本《崇明谚语、俗语、歇后语》。厚厚一大本,洋洋十数万言。手捧书卷,我真喜悦。这并不是一本普通的出版物呀,透过淡淡的墨香,我似乎触摸到了一股浓重的乡情……

少小离乡,如今已渐渐老去,然对故乡的眷恋却愈加深切,她的每一条小河,每一株花草,每一声鸟

鸣,会常常在眼前闪现,不时在耳畔回响。然而让我难忘的还有那最亲切的乡音——崇明方言。

故乡特殊,成陆一千四百多年,由于地理环境的原因,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一直被困江海,几乎与外界隔绝,也很少有信息交流。但故乡人要强,也聪慧,硬是在这个江心小岛上,慢慢形成了自己完整而又独